

主题公园单靠“过山车”过时了

项目雷同导致资源浪费,我省主题公园急需突破“千园一面”

文/片 本报记者 乔显佳

随着现代旅游业的发展,各地涌现出一批体量巨大、市场牵动力强的旅游大项目。但长期以来,省内外主题公园出现项目雷同化、重复建设的突出问题,导致社会资源被浪费。记者近日采访我省多处在建主题公园获悉,依靠深入发掘本地文化,创新利用高科技,我省主题公园正在悄悄“变脸”。

►一些主题公园因游乐项目雷同,难以引起游客玩兴。



○应对

文化旅游科技 融合谋新出路

文旅融合以及文旅与科技相融合,我省目前正在建的几处主题公园正在谋求新出路。

记者了解到,以泰安的“太阳部落”为例,以大汶口文化为灵魂和主线,开动创意,一落地就是中国第一、世界唯一。几乎所有的游乐项目都被“穿”上大汶口文化的“外衣”,如直径33米的悬挂式球幕影院,从外部看是两幢几十米高的青铜弧型建筑;大汶口文化体验馆外观,是直径30余米,高度相当于5层楼的大汶口时期彩陶罐;另外,主题雕塑太阳神站在十几米高的彩陶器皿上。借助现代科技,游客对大汶口时期的生活将有身临其境之感。球幕影院开启后,坐在其中的观众感受像飞行一般,回到远古神话场景之中。

投资动辄数十亿 主题公园展开“排位大战”

据记者了解,山东主题公园建设投资进入“亿元”,从上世纪90年代潍坊富华游乐园投入4亿元起,引入大型机械项目,如大体量“过山车”等。此后,亿元项目在全省陆续出现。2009年之后,方特在我省泰安、青岛陆续开业,单体投资额在10亿上下。

继首期齐河“泉城海洋极地世界”开业后,2011年底,投资30亿元的泉城畅想欢乐王国在齐河开工,计划2013年建成。该项目引进德国、澳大利亚、美国、法国产国际一流设备,据称有的一个设备就1亿元,该企业接下来还计划投入10亿元建设“水上乐园”项目。

三期投资额累计将达110亿元。

记者去年12月31日在泰安市获悉,岱岳区规模浩大的“太阳部落”大项目已基本建成,预计2013年清明节开放。项目围绕大汶口文化创意设计,目标是成为国内首家展示史前文明的特大型主题公园。

众多投资额以“10亿”来计大项目的落地,势必让省内主题公园竞争空前激烈。在主题公园行内,存在“第一很厉害,第二少人听说,第三就只好在竞争中死掉”的说法。为此,在前期投资和对外宣传时,各大主题公园纷纷强调自己在区域中的“排位”,力争在项目数量、体量方面超越对手。

单纯依赖复制抄袭 游客大多不买账

记者在调查中发现,已建成的主题公园中,存在比较突出的项目雷同、重复问题,像“过山车”、“激流勇进”等游乐项目,比比皆是。

记者在聊城一处主题乐园看到,园内设置的游乐项目司空见惯,很多项目空等游客。在潍坊某乐园看到,园区内设置了像“碰碰车”“自控飞机”等一大批机械类的游乐项目,有的同一项目就有4处,让游客提不起兴趣。

“目前国内一半以上的主题公园内容雷同,生命周期注定很

短。”我省一位游乐园开发者说,由于主题公园建设占用大量土地,牵动若干行业,一旦投资失败影响很不好。为此,近年来国家出台政策,限制占地500亩以上游乐园项目的投资。

泰安“太阳部落”总经理孔祥海表示,单就纯游乐而言,国内游乐园都在模仿国外。美国迪斯尼、环球影城等,背后都有十分庞大的技术研发团队,国内游乐园在这方面的差距至少在50年以上。随着游客品味提高,今后依赖复制和抄袭的主题乐园没有市场。



艺考美女秀泳装

1日,在青岛海之魂文化艺术学校,考生们正在参加空乘、服装表演专业的考试。当日,1300多名艺考生参加中国传媒大学、中央戏剧学院等70余所国内著名高校的联合会考,百名专家教授现场模拟艺考的形式挑选生源。 本报记者 张晓鹏 摄影报道

4万人参加 “迎日大典”

本报日照1月1日讯(记者 乔显佳 张永斌)1月1日早上,日照市万平口海滨演艺广场人山人海,热闹非凡。2013迎日出贺新年庆典暨中国海洋旅游年山东启动仪式在这里举行。

1日清晨6时许,日照市万平口海滨演艺广场,四面八方的人向此处汇聚。6时30分,在女子打击乐团两阵鼓声之后,大家共同点燃圣火盆,一起手举火把,跳起“火把舞”,重现远古祭拜太阳的场景。

太阳升起时刻,大家撞响“太阳圣钟”,一起感恩祈福,许下新年的愿望。活动中还举行了“与太阳合影——哈哈笑拍客行动”等。本次活动由省旅游局和日照市人民政府主办,当天共有约4万名各界群众参加了迎日盛典。

青岛启动 万人健康跑

本报青岛1月1日讯(记者 赵波)1日上午9时,1万余名岛城市民齐聚市政府门前,开始新年的第一跑。据介绍,这项活动已经连续举办17届,已成为青岛市全民健身活动的一个品牌。

1日上午,记者来到青岛市政府门前,等待的市民已经自觉组成队伍。据青岛市体育局工作人员介绍,参加今年健康跑活动的共计10000余人,路线全长约2.3公里。

据介绍,年内青岛还将在全市范围内举行“科学健身大讲堂”,鼓励市民科学合理健身。

入住两年才办房产证仅赔23元

业主将开发商告上法庭获赔2万余元违约金



本报济南1月1日讯(记者 廖雯颖)济南一业主花23万余元买新房,入住两年才拿到房产证,却因购房合同约定开发商逾期只需支付23

元违约金,遭遇索赔尴尬。业主起诉要求法院确认条款不公平并上调违约金,法院最后判决开发商支付业主违约金两万余元。

2008年8月10日,罗某与济南某房地产开发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,购买位于槐荫区清河北路某小区的商品房一套,总价23万余元,约定开发商2008年10月30日前交房,交房一年内办下房产证。

2008年11月2日,新房交付使用。然而入住两年了,因为开发商超规划建设,房产证迟迟办不下来,直到2010年12月7日,罗某才拿到迟来的房产证。

罗某要求开发商支付违约金,这时却发现当初签订的合同竟“暗藏玄机”。合同约定,买房人如逾期付款,按日万分之三向出卖人承担违约金;而出卖人逾期办理房产

证,一次性赔偿买房人总房款的万分之一。罗某购买房子的房价为231695元,万分之一的违约金就是23.1695元。

2011年,罗某将开发商起诉至槐荫法院。法院经审理确认违约金过低,按照人民银行逾期贷款利息标准计算,判决开发商支付罗某违约金总计两万余元。开发商不服判决上诉,二审被济南中院驳回,维持原判。